# 邂逅是最美丽的际遇

         她是一名在校的大学生，今年大四，即将毕业，四处找单位实习，为的就是到拿毕业证的日子学校能够顺利的给她盖上大红章。不得不说，现在的大学真垃圾，知识没学到多少，到毕业前夕，拿不到用人单位的实习证明，学校压毕业证。

他是一个军工厂的职员，比她还小一岁，因为是大专毕业，所以比她先踏入社会。他在单位属于综合管理部的一员，主要负责人力资源。

本来他和她是八杆子打不到一起的，因为种种巧合，他们相遇了。

每到春季，大多数的城市，社会保障和人力资源局会联合其它各大部门和高校组织高校毕业生双向就业洽谈会。他代表单位去她的学校招聘办公室文员，顺便可以看美女。

俗话说，肥水不流外人田。既然他负责单位的招聘工作，肯定上要对得起单位，下要对得起自己。金玉在外，败絮其中肯定不行，必须要有工作能力，不然招个花瓶对不起给他发薪水的老板；外貌嘛，能让同事们看到新员工，吃得下中午饭就可以了。当然，美丽与智慧并存，那更好，可事情真的会如期发展吗？

他准备好单位的宣传彩页，应聘用的登记表，坐在招聘的小桌子后面，无聊的打发着时间。也许第一次招聘会很兴奋，新鲜感一过，去赶场招聘会是很枯燥的。可能一上午不开张，也可能刚出摊，就上来个丑女，弄的一整天都没有心情。

她几天前就看到学校有通知，某年某月某日，本校有应届毕业大型招聘会。

所以，这天她早早的就起床了，把自己打扮一番，就下楼去参加招聘会，看看是否有自己合适的工作。

来到操场上，乖乖，真是人山人海，光各个企业，用人单位负责招聘的人员都达上千号，外加学校组织的志愿者，即将毕业的同学们，整个操场比开大学生运动会都热闹。

她是学教育专业的，想应聘教师或文员之类的，逛了一圈，发现招老师的学校，大多数都是县区的，她并不是很满意，毕竟她自己就是农村出来的，在城市大学四年，总不能还回到农村吧！

她漫无目的的走着，走到了他的招聘桌子前，打量了一番。这里也招文员，待遇一般化，不过管吃管住，挺适合自己的，毕竟自己的家乡并不属于这个城市，离毕业也不远了，毕业后，自己肯定没有办法再继续住在学校，到时候租房子住，吃饭都是问题。虽然这个单位的薪水并不是很高，但是管吃住，算下来，也勉强可以接受。她填了张应聘表，并把自己精心制作的个人简历留了一份，就离开了。

一上午，她就投了两份简历，感觉招聘会挺虚的，想找个自己合适的工作，太难了。

中午吃饭时间到了，他收拾收拾材料，打到回府。

下午整理应聘登记表的时候，发现了她的个人简历。当然，有不少人填写完应聘登记表，也会留下个人简历，以增加自己被录用的机会吧。他发现，她的简历很厚，很好奇，就打开来看。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英语四六级证书复印件，教师资格证复印件，普通话一级乙等复印件，会计证复印件，优秀大学生证书复印件，青年志愿者证书复印件……他开始回忆，这个女孩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始终想不起来。

他按照应聘登记表上她留的电话拨过去，通知她第二天早上九点到单位来参加面试。

本来她并没有报多大的希望，没想到，有用人单位通知自己去面试，自然很高兴。心中在想：天生我才必有用，像我这么优秀的女孩子，用人单位不用我，是他们的损失。

翌日，她准时赴约。

进入单位大门，她感觉很好，这家单位不像其它的工厂一样，机器轰鸣声不绝入耳，厂区里面乱七八糟的。院子里面，两边是整排整齐的树木，正前方是一大片草地，绿盈盈的，草地中间有一座人工湖，一条走廊把整个湖面贯穿，湖中央有座小凉亭，如诗如画映入眼帘。

绕过青草湖水，来到行政楼前面，一座三层的复古小洋楼呈现在眼前。一楼左转，倒数第二间办公室就是人力资源部。

她轻敲了敲门，推门进去了。让她感到意外的是，没想到，这么大一家公司，负责人力资源的竟然是一个看起来不到20岁的男孩。当然，这些话她肯定不会说出来，只能放在心里。

他起身示意她，饮水机下面的柜子里，有一次性水杯，如需喝水请自便。然后让她坐到他对面的椅子上，面试正式开始。

一切都和她想像中的不太一样。面试应该是很正式的，而他看起来，一点都不严肃，还嬉皮笑脸的样子。他并没有问很多专业上的知识，而是很随意的聊了些日常生活。整个面试过程，在很轻松愉快的气氛中度过，不了解真相的人，还以为他和她是熟识多年的朋友。

人力资源部门，虽然隶属于综合管理部，但也是一个单独的部门。可以这样说，组织机构代码图里面，是一个不起眼的部门，但是，这个部门却掌握着很多实权。比如说：劳工薪酬，人事档案，企业文化，员工年终综合考评等生杀大权。

通俗的讲，人力资源部，就是一个单位，一家企业的眼睛，不入它法眼，想顺利入职，估计有些难度。

他感觉她挺不错的，165CM 的身高，46KG的体重，长相嘛，中上等，能带出门。于是就决定把她留下来，至于其它的应聘登记表，只能是给碎纸机当大餐了。

当然，新入职的员工，分配到各个部门，如果部门领导不同意，那也是无法顺利入职的。他把她的个人简历和应聘登记表一块转到了综合办公室。

招聘新员工的事情暂时告一段落，剩下的事情就是等综合办公室的领导答复了。

等待是备受煎熬的时期，满心期望，又怕落得失望。她并不清楚自己是否可以被录用。就在她无助的时候，电话响了，接起来，是他。

他向来喜欢和美女交朋友，利用职务便利，很容易就和她取得了联系，约她改天出来走走。她不知道是该拒绝，还是应该答应呢！拒绝，无疑意外着这份工作化为乌影，答应又会发生什么事情呢？

次日早晨，她还没有起床，电话响起。他告诉她，他在她的学校门口，等待她出来。她不相信，怎么可能呢？他说：“我给你送早饭来了啊，再不下楼来学校门口接我，早饭就凉了，我只等你半小时哦！”她不再犹豫，因为她很清楚了，他肯定在学校门口呢。暂且不说他是否真的是给自己送早饭的，不见他，对自己终究没有好处的。

起床，穿衣，洗淑，用时10分钟，简单的化妆，用掉了十五分钟。她心里想着，要坏事啊，时间来不及了，如果第一次见面就迟到的话，他会不会认为自己是个没有时间观念的人呢？在职场混，守时守信是必须要遵守的。

急匆匆的跑下楼，正好在女生寝室楼下看到了他。他穿了一身白色的休闲服，背了个单肩的KAPPA 包，站在女生宿舍楼下面，好引人注目。她快步走了过去，向他问好，两个人的身影消失在学校大门处。

并没有所谓的什么早饭，而是在学校门口超市买了一袋零食。他说：“带你去郊区逛逛吧，那边有个景点也是很不错的。”她在这个城市上学四年了，却很少游玩这个城市的角角落落，大多数时间都是呆在学校里面的，偶尔上街买一些生活必须品。她想了想，就答应了他，毕竟他给她的印象还有蛮好的。高高的个子，长得也挺帅气的，还很斯文，说话不亢不卑，不紧不慢的。

坐上了去郊区的长途车，沿途的景色也很不错。正值阳春三月，万物复苏。

绿油油的麦田一浪接过一浪，一望无垠，让人产生很多遐想。看久了，又仿佛麦田是相对静止的，没有一丝生气。正所谓山穷水复疑无路，柳岸花明又一村，景点近在眼前。远远的望过去，漫天遍野的花红柳绿，争芳斗艳，煞是迷人。

他和她肩并着肩，仿佛一对情侣，漫步在这青山绿水中。走走停停，停停走走，这里瞧瞧，那边瞅瞅，真是两个长不大的孩子，充满了童真童趣。

接近正午的时候，他们来到了一家农家乐，随便点了几个小菜，就坐在桌子前面撕开了零食，吃起来。

他吃饭很挑的，不喜欢吃这个，不喜欢吃那个，没想到，她同样也是很挑剔。

饭菜端上桌后，两个人你瞧瞧我，我瞅瞅你，大眼瞪小眼。显然，两个人对这山中野味兴趣不大，勉强吃了几口，省得下午肚子闹革命，影响游山玩水的心情。

吃过午饭，休息了片刻，两个人继续向深处前进。

前面有座鬼城，他看到后，心里开始偷笑。如果带她去鬼城逛一圈，肯定有不少便宜可以占的，毕竟女孩子胆子都比较小，到时候，不用自己拉她的手，估计她也会主动贴过来。

两个人向鬼城走去，虽然害怕，但是，她却表现的很勇敢，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两个人买了门票，入场。

走过奈何桥，前面是黑白无常当门神，那黑白无常居然是会动的，时而向中间靠拢，挡在路中央；时而向两边散开，把路让开。她是真的害怕了，感觉自己心都快跳出来了。他也感觉到了她的异样，示意她不用害怕，都是一些机器零件外面糊了一层纸罢了。他拉着她的手向前走，她没有拒绝，反而紧紧的攥住他的手，生怕他放开一样。她走的很慢，后脚跟刚越过黑白无常，那黑白无常就开始向中间靠拢，正好那白无常手里拿的木棒碰到了她的手，“妈呀”，一声尖叫，直接扑到他的怀里。他紧紧的抱住她，感受着胸前的那两团柔软。他轻轻的拍拍她的背，告诉她没事的，过了有一分钟左右，她才缓过神了，眼眶里噙满了泪水。

继续往里面走，她始终都是紧紧拉住他的胳膊不放，生怕他跑掉似的。什么男女授受不亲，女孩应该要矜持，通通都抛到九宵云外了。

终于，前面听到有人说话的声音，确定了之后，她拉着他快步向前走去，毕竟人多可以壮胆子嘛。原来前面有个神婆，一块钱可以算前世今生，可以算姻缘，可以算财运，可以……她告诉他，想试一下。他没有意见，就当是哄她开心，娱乐一下吧！

先伸出右手，算大拇指，一次五个一元硬币，这是前世；再来五个一元硬币，食指，这是算今生；接着又是五个一元硬币，中指，算姻缘；继续五个一元硬币，算财运。算到这里，她感觉自己好像上当了，被那神婆骗了。神婆继续用她那三寸不烂之舌，在不停的说着，换另一只手，小小一块钱，算尽前世今生，如果两只手算得相同，那这辈子肯定大富大贵……她想想算了，那程序都是固定的模式，怎么算，都是相同的结果。他从钱包里拿出二十元递给神婆，拉着她的手离开了。

快到出口的时候，又是一个神婆，在叫卖孟婆汤。他调侃她道：“要不要来一碗试试，呵呵！”她瞪了他一眼，拉着他的手飞快的向前走去，离开了鬼城。

她现在是一点儿心情都没有了。他看她并不是很开心，就找了个树荫处的凉亭坐下来休息，聊天。她说：“对不起，让你破费了。”他笑而不语。他拉起她的手，轻轻的抚摩着，她没有拒绝。

聊了有一刻钟左右，他伸手挽住了她的腰，把她抱到自己腿上。她反抗着说：“我太重了，压坏你怎么办？”他笑笑，“你还不到100 斤，还没个死小鸡重呢，哈哈！”她听后，气的要打他，一伸手，重心不稳，差点摔地上。他紧紧的抱住了她，然后又慢慢松开，任她坐到自己的怀里。两个人你一言，我一语，情侣般的斗着嘴。

开心的时光总是过得飞快，转眼天都快黑了，她对他说：“要不你送我回学校，或者请我吃饭，二选一吧！”他说：“我还是请你吃饭吧！”“去哪里吃？”

他看着她说：“去我家吃吧？”她反问道：“不怕你女朋友晚上让你睡地上，就带我回家吃吧！”他拉起她的手，说：“走，我还是单身青年呢！”她捶了他一下，“鬼才相信你呢！”

快到他家的时候，天已经快黑了，她说：“我还是回学校吧，改天咱俩再玩吧，天有点晚了，又有点想下雨。”他说：“没事，我都给我家人说好了晚上有朋友来家里吃饭的，再说了，丑媳妇早晚得见公婆啊，哈哈。”说完就向前跑去，她在后面追。打打闹闹，来到了他家。

他给她下了包泡面，就当是今天的晚饭了，虽然味道不怎么样，至少可以填饱肚子。

刚吃过晚饭，听到窗外的打雷声，雨下了起来。她嘟囔了一句，“真倒霉，下雨了，我怎么回去啊，都怪你。”他说，“没事的，晚上你可以住这里啊。”

她说：“鬼才和你住一起呢。”他抱住她，“今天晚上就把你变成我的女鬼，哼，哼哼。”她懒得理他，打开电脑，玩起了QQ飞车。

“下雨天，天不留人，我留人。”躺在床上看她玩游戏的他，突然冒出了这么一句话。她说：“放心吧，晚上我肯定是要回学校的，你死了这条心吧！”他起身，把她拉到床边，对她说：“XX，你看着我眼睛，相信我，如果今天晚上你希望什么事情都不会发生，那肯定就是什么事情都不会发生的。如果你想发生些什么事情的话，我也是可以满足你的。”他说的很认真，她一时间犹豫不定，雨又一直下个不停，只好答应他，晚上住在他家。

玩游戏玩累了，她爬上床，和衣钻进了被窝。他示意她把外衣脱掉，说：

“跑了一天了，外套上面有很多灰尘的，都弄到被窝里面了，很脏的。”她虽然极不情愿，但是，身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谁让自己是寄人篱下呢。她犹豫了下，把外套脱掉了，只留下内衣裤，盯着他说：“这是我可以接受的最大极限了，你不要太过分了。”他没有理她，伸手把她抱在怀里。

她身体颤抖了一下，随即又恢复平静。生活就像强奸，如果不能反抗，何不好好享受。明知不可为而为之，此乃不识时务也。

他并没有做更过分的事情，而是在她额头上亲了一口，抱着她安静的入睡。

没有哪个男人可以坐怀不乱，但是，为了一时的快活，断送自己的青春，还是划不来的。得到了人，得不了心，那和奸尸又有何区别？一失足成千古恨，他并不是不想占有她，而是等待更好的机会。

她被他拥在怀里，根本无法入眠，一直等到他呼吸平稳了，她才放心的入睡。

第二天早上，她醒来后，发现自己的身体没有什么异样，知道昨天晚上并没有发生什么不愉快的事情，对他的好感又增加了一分，当然她是不可能告诉他的。

他的工作是属于文职，上的是行政班，早九晚五，双休日。今天还是休息的，起床后，带她去吃了他认为最好吃的早点，把她送回了学校。

半下午的时候，他电话响了，一看是她打来的，心领神会的接起来。“你在哪里啊？我一个人在寝室很没意思，寝室的同学都出去玩了，你来接我吧，带我出去玩会儿。”他们约好在学校门口见。

半小时后，他来到了她的学校门口，发现她比昨天更漂亮，性感。穿了件小衬衣，下身紧身牛仔裤。问她冷不冷，她摇摇头。他摸了摸她的头，“傻女人，现在是不冷，晚上肯定会冷的。”

他带她去奥斯卡看电影，她想看《花田喜事2010》，只可惜当日的票已经卖光了，如果不等时间的话，可以直接看《大兵小将》。他买了两张票，入场。

进场后，黑糊糊的，还好有值班人员拿手灯筒帮助照亮脚下的台阶，不然，还真怕摔倒了。值班人员验过票，告诉他们，座位在第一排。Oh，My God！坐在第一排虽然不会被前面的人挡住，但是，屏幕比较大，看电影眼睛很累的。

《大兵小将》演的真的很一般，他兴趣不大，而她却看得很有兴致，时而随着人群一起发出爆笑。一觉睡醒了，看了看表，时间刚刚好，电影还差五分钟结束。他拉起她，向外走去。她问他：“为什么不等看完再离开啊？”他说：“就剩五分钟了，后面肯定是电影结束的花絮，没什么可看的，或者是片尾曲。一会儿大家一起离场，怕别人挤到你。”不管是真是假，并不重要，而她心里却暖暖的。

出了电影院，差不多也该吃晚饭了，她却说自己不饿。他只好拉着她去逛步行街。步行街其实就是一条1000米长的路，路两边都是各种服饰的专卖店。女人最大的爱好就是逛街，买不买是其次，重要的就是逛街的心情。他跟在她后面，从这家店出来，又进入那家店，累了个半死。最后只好在门口抽闷烟，让她自己进店逛。她很识趣的说：“我饿了，咱们去吃饭吧！”他问她是否可以吃辣，她点点头。他带她去了一家比较有名的川菜馆。

“老板，两瓶啤酒，一份水煮鱼，一份毛血旺，再来个鱼香肉丝，外加一份蛋花汤。”点过菜，他出门给她买了瓶营养快线，因为他不喜欢女孩子喝酒的。

虽然是吃饭时间，但是上菜的速度却丝毫没有受到影响，只是水煮鱼上得比较慢。两个人辣得互相吐舌头，满头大汗，却很开心。

吃过晚饭，他挽着她的腰走在路上，微风拂面，阵阵凉爽，说：“今天玩得开心？”她点点头。“那晚上去我家吧，舍不得你离开。”她想想，就同意了。

女人是很奇怪的动物，有了第一次，自然而然会有第二次，第三次。因为第一次在他家过夜，他并没有碰她，所以，她相信了他，而今夜，事情真的如她所想的那样吗？男女之间真的有单纯的友谊吗？

没有过多的纠缠，他和她都脱得只剩下内衣裤躺在被窝里。令她没有想到的事，他把内裤也脱掉了，赤裸着身体。抱着她，那下身的火热令她有些难为情。

她左右为难，用手把它拿开，自己做不出来；而让它一直顶在自己身上，又烫得不舒服。这时，他开口说话了：“感觉到有什么东西顶着你了吗？是不是非常的烫？”她扭头不答理他，因为无论如何回答，都不是她想要结果。

他低下头，吻她的脖子，她想推开他，可惜心有余而力不足，只能别过头去，听之任之。他的嘴像蜻蜓点水般在她脖子上来回游走，偶尔还会咬一下她的小耳朵，舌尖伸进她耳朵里，向她耳朵里吹口热气。这下她是真的受不了了，要知道，女人的脖子和耳朵是非常敏感的。单单是亲吻脖子，都会使女人在床上左右摇摆，痒不可耐，再加上亲耳朵，任哪个女人都是无法控制自己的。她转过头，张口咬在了他的肩膀上，肩膀上的吃痛使他放弃了继续进攻她的耳朵。

她很早的时候听朋友讲过一句话，“一个男人如果是真心喜欢你，那么，他首先要亲的是你的嘴；如果他先亲吻你的脖子或其它地方，那么，他对你有的只是原始的欲望。”而只刻，他先亲吻自己的却是脖子，由此看来，他对自己的感情那并不是爱。

他把她的内衣解了下来，含住了她的MM，用力吸，轻轻咬，她反抗的更厉害了，不知是享受，还是难受，总之是身体在不停的扭动。他没有停下来，这种感觉很好。他两只手把她两个MM往中间挤，她的乳头已经立起来了，他舔舔左边的MM，又吸吸右边的乳头，她的乳房在他的双手蹂躏下，变幻出不同的形状。

她的身体此时已经非常敏感了，微微发热，他伸手摸了摸她的下身，内裤已经湿掉了。他并不急着得到她。而是把她抱起来，让她坐在自己的身上，感受着她下身的湿润。她有些情迷意乱，对他的一切行为已经不再拒绝。他起身下床，从电脑桌的抽屉里拿出了套套，又翻身上床。

他让她把内裤脱下来，她照做了。他跪在她两腿中间，欣赏着眼前的名器。

确实很美，两片大阴唇还没有完全分开，中间只能放下一个小拇指，而小阴唇却紧紧的闭在一起，大阴唇内侧，一个小豆豆挺得跟黄豆似的，阴毛不多。他伸出手，用大拇指和食指轻轻挤了一下她的阴蒂，她马上反应强烈，浑身颤抖起来。

他知道，事情可以进行下去了。

他带上套套，却没有进去，而是在他阴道口来回的摩擦她的阴蒂，使她欲罢不能，不停的扭动腰支。突然，他的鸡鸡很自然的滑了进去，里面充满了火热，差点使他交枪。他一动不动，生怕就这样被她一下夹出来，自己就太丢人了。里面很紧，又很热。他身体向前倾，含住了她的MM，下身却没有动作，他在等待，等待自己可以适应她下体的温度。

片刻，他感觉自己的鸡鸡更硬了，便开始缓缓的动。每动一下，她都小声呻吟着，紧紧咬着自己的嘴唇。射精的临界点已经过了，他可以抽动自如，可以掌控全局了，便放开了动作。她很想叫，却不好意思叫出来，就用双手抱住他，当他动作越来越快，她受不了的时候，就紧紧的抱住他，然后用嘴咬他的脖子，肩膀，使他因为吃痛而不得不放慢速度。他感觉她的阴道越来越热，知道她快要来了，就加快动作，等待她的高潮来临。她狠狠的抱住他的脖子，下身往上一顶，浑身颤抖着不动了。

他拨出鸡鸡，分开她的双腿，看到有白色的液体从她阴道里面流出来，没有多少，只流到了她的屁股上，没有流到床单上。那白色的液体很像男人的精液，但是，他知道，自己并没有射精，那是她流出的爱液。

他让她坐在自己身上，她死活不肯，没办法，只好让她跪在床上，他从后面进去。因为她是双腿并拢，他进去后，感觉非常紧，因为角度的原因，他感觉鸡鸡进去，可以碰到她的耻骨，非常的爽。而这个姿势，同样也让她受不了。大家都知道，女人的G 点就在耻骨的下面，可以说，他每抽插一次，几乎都擦着她的G 点而过。她叫出了声，他更兴奋了，抽插的速度更快了，她越叫声越大，此时，她已经控制不了自己了，只知道自己非常的舒服。突然间，她的阴道急速收缩，节奏感非常强，她又泄身了，这次持续的时间比较久，估计有十秒左右，而他的鸡鸡被她夹得动不了，阴道又不停的收缩，颤抖，他也受不了了，射了出来，直接爬在了她的身上。她双腿一软，也爬在了床上。

五分钟过后，体力恢复了一些，他把半软的鸡鸡从她的阴道里滑出来，分开她的双腿，看到她的下身，白茫茫一片，有他的精液，也有她自己的爱液，好不壮观。

拿纸巾把自己的鸡鸡擦干净，发现她还躺在床上没有动，就动手帮她也把下体擦干净，抱着她睡了。并不是她不想把下身恶心的东西擦去，而是她双腿发软，浑身上下没有一丝力气。

第二天，分开后，她对他的所有好感，通通消失了。她并不恨他，只是恨自己。她把电话号码换了，从此没有再和他联系过。

【完】